

深圳市审计局

审计报告

深审政投报〔2017〕391号

被审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审计项目： 深圳市交警支队梅林扣车场北侧边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项目竣工决算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第七条的规定，按照年度审计计划，深圳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成立审计组，自 2017 年 11 月 22 日至 12 月 5 日，对深圳市交警支队梅林扣车场北侧边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项目竣工决算进行了审计，对重要事项进行了必要的延伸和追溯。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对其提供的财务会计资料以及其他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深圳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局的责任是依法独立实施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深圳市交警支队梅林扣车场北侧边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项目经市发展改革委批复项目总概算（深发改〔2015〕230 号），计划投资总额为 144.85 万元，资金来源为市财政拨款。主要建设内容为设钢筋锚杆 1359 米，浇筑钢筋混凝土格构梁 157 立方米、沉砂池 1 个，喷混植草绿化 752 平方米，拆除并恢复砖砌围墙 135 米等。

该项目建设单位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工程施工直接委托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实施，设计直接委托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实施，监理单位为中咨工程建设监理公司。该项目于 2015 年 9 月开工，2015 年 12 月通过竣工验收，验收合格。

（二）实施审计的基本情况。

该项目竣工决算审计采用送达审计的方式，在建设单位审核的工程结算基础上，重点审查该项目建安工程结算，审核该项目履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合同执行情况、财务收支情况、待摊投资的列支内容和分摊的真实性、合法性，检查项目投资完成的总体情况，归集项目的建设总成本，通过检查和审核相关资料得出审计结论，并分析和评价项目建设实施、财务管理状况，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

二、审计结果和审计评价

（一）审计结果。

该项目竣工决算送审金额为 1,144,213.85 元，经审计，审定金额为 1,102,557.56 元，核减金额为 41,656.29 元，核减率为 3.64%（详见附件）。审定待核销基建支出为 1,102,557.56 元。其中建安工程结算送审金额为 829,031.87 元，审定金额为 788,885.83 元，核减金额为 40,146.04 元。

截至 2017 年 8 月 28 日，该项目实际收到建设资金 744,309.17 元，资金来源为市财政拨款。其中财政直接支付资金 725,909.17 元，拨入建设单位前期费用 18,400.00 元。待核销基建支出为 1,102,557.56 元。该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为 144.85 万元，实际完成投资总额 110.26 万元，结余投资 34.59 万元。项目建设单位收到市财政前期费用拨款 18,400.00 元，支出 2,359.00 元，拨入前期费用结余资金 16,041.00 元。

（二）审计评价。

审计结果表明，建设单位在项目管理方面，基本能够按照基建程序实施并管理项目，工程资料较齐全；在财务管理及会计核算方面，会计资料较完整，所披露的会计信息基本真实地反映了建设资金的来源和运用情况，但存在未在规定时限内报审项目竣工决算的问题。

三、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建议

建设单位未在规定时限内报审项目竣工决算。经审计，发现该项目于2015年12月通过竣工验收，建设单位于2017年11月报送项目竣工决算审计，违反了《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第二十八条“建设、施工等与项目建设相关的单位，应当在项目完成竣工验收之日起九十日内，向审计机关提交下列资料……（三）工程竣工决算报表；（四）与项目竣工决算审计相关的其他资料”的规定。

建设单位应严格遵守《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审计监督条例》的相关规定，在项目竣工完成验收之日起九十日内送审竣工决算。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建设单位应按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条例》第四十条规定，及时将截至2017年8月28日的拨入前期费用结余资金16,041.00元按照有关规定办理结余资金相关手续。

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请建设单位自收到本报告之日起九十日内，将整改情况书面报告深圳市审计局政府投资审计专业

局。

本报告及相关整改情况随后将以适当方式公告。

附件：深圳市交警支队梅林扣车场北侧边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项目建设成本决算审计汇总表



附件

深圳市交警支队梅林扣车场北侧边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项目 建设成本决算审计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单项工程名称	送审金额	审定金额	核减金额	备注
	待核销基建支出				
一	建安工程投资	829,031.87	788,885.83	40,146.04	
1	主体工程	829,031.87	788,885.83	40,146.04	
二	待摊投资	315,181.98	313,671.73	1,510.25	
1	建设单位管理费	1,850.00	1,850.00	0.00	
2	设计费	54,168.48	54,168.48	0.00	
3	勘察费	79,117.20	77,606.95	1,510.25	
4	造价咨询服务费	7,618.56	7,618.56	0.00	
5	施工图审查费	3,260.00	3,260.00	0.00	
6	勘察文件审查费	4,600.00	4,600.00	0.00	
7	监理费	40,550.00	40,550.00	0.00	
8	项目建议书编制费	13,464.00	13,464.00	0.00	
9	第三方监测费	32,828.74	32,828.74	0.00	
10	第三方质量安全评估服务费	2,456.00	2,456.00	0.00	
11	工程检测费	74,760.00	74,760.00	0.00	
12	工程资料费	509.00	509.00	0.00	
	合 计	1,144,213.85	1,102,557.56	41,656.29	